

中共安康市委 安康市人民政府关于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问题调查处理情况的通报

截止 2021 年 7 月 16 日 17 时,省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分批交办涉及安康市生态环境信访件 5 件,现将第二批交办问题办理结果通报如下:

| 序号 |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 涉及区县及部门 | 调查核实情况 | 是否属实 | 处理处罚和问责情况 | 是否办结 | 备注 |
|----|---|---------|--|------|---|-------|----|
| 1 | 白河县城关镇滨河路污水处理泵站, 噪声扰民, 臭味较大, 对周边居民生活造成影响。 | 白河县 | 现场核查发现泵站房外有轻微臭味和噪声。 | 属实 | 处理情况:对泵站臭气及噪声进行监测,废气浓度最大值为 13(无量纲),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标准限值为 20);昼间、夜间噪声最大值为 48dB、45dB,符合国家噪声排放标准。县住建局加强泵站运维管理,进一步采取封闭、加装隔音棉等臭气、噪声防治措施,2021 年 8 月 7 日前完成整改。 | 正在整改中 | |
| 2 | 2018 年政府组织渔民进行网箱拆除时,瀛湖镇跃进村六组已完成网箱拆除,但是瀛湖镇王从军又在从事渔业养殖,现在的政策是否允许进行网箱养鱼。 | 汉滨区 | 经查,王从军系安康市汉滨区金螺生态渔业养殖专业合作社负责人,2010 年开始从事渔业养殖,2018 年初拆除了养殖网箱,赴吻鲟繁育网箱未拆除,用于匙吻鲟亲本培育和苗种繁育,但此次检查中发现该合作社存在养殖经营其他成品鱼行为。 | 属实 | 处理情况:瀛湖生态旅游局渔业局现场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要求 7 天内完成苗种生产许可之外的成品鱼清理。市农业农村局会同瀛湖旅游示范区对企业违规养殖经营行为进行立案调查,依法处理,案件正在办理之中。瀛湖生态旅游局渔业局强化监督检查,跟踪督促该合作社按时限要求整改到位。 | 正在整改中 | |
| 3 | 老城办金川街西坝棚户区改造、国江源小区开发产生的大量建筑垃圾堆放在金川街两边未清理,覆盖的防尘网已破损;西坝防洪堤工程护坡未硬化,杂草丛生,下雨时泥水流到路面,影响周边居民出行。 | 汉滨区 | 经查,金川街两侧垃圾未及时清理,覆盖防尘网破损。西坝防洪堤工程护坡尚未绿化。 | 属实 | 处理情况:(1)金川街两侧垃圾已清理,破损防尘网已更换。(2)汉滨区政府、市住建局加快内环路和护坡绿化工程建设,加强垃圾管理和扬尘管控。(3)汉滨区老城办加大宣传劝导力度,建立生活垃圾长效管理机制。 问责情况:汉滨区纪委监委根据《中国共产党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规定对负有直接责任的西关社区环卫负责人杨静茹予以批评教育,对负有领导责任的西关社区居委会主任李汶泽予以提醒谈话。 | 已办结 | |
| 4 | 汉滨区新城街道江南一品 23 号楼对面“华莱士”店铺音响播放音乐声音太大,噪声扰民严重。 | 汉滨区 | 经查,华莱士店在节假日搞促销活动期间不定期播放音乐噪声扰民。 | 属实 | 处理情况:(1)该店铺 7 月 17 日拆除了播放设施。(2)加强巡查管理,防止再次噪声扰民。 | 已办结 | |
| 5 | 恒口示范区鱼姐村二组大新路道路尽头(新民水库附近)疑似有矿山,每天约 20 余辆大型货车进山外运矿石。矿山开采破坏山林,造成水土流失,矿石运输车辆破坏村道路面。 | 恒口示范区 | 经查,群众反映的疑似矿山为鱼姐村八组的陕西天拓化工有限公司叶腊石矿,因市场原因自 2021 年 5 月 28 日停止开采和矿石运输至今。该公司有采矿、安全、林地及环评审批手续,编制有矿山开采方案,设置有车辆冲洗设施,制定有降尘抑尘措施。 | 基本属实 | 处理情况:(1)企业按照恒口示范区要求设置了林地界桩,对前期开采处进行了生态修复,落实了扬尘管控措施。(2)恒口示范区进一步落实网格化管理责任,加强企业日常监管。 | 已办结 | |

省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进驻安康市时间:2021 年 7 月 14 日-8 月 12 日 投诉举报电话:0915-8166809,邮政信箱:安康市第 A004 号信箱。督察组受理举报电话时间:每天 8:00-20:00。

中共安康市委 安康市人民政府关于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问题调查处理情况的通报

截止 2021 年 7 月 17 日 17 时,省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分批交办涉及安康市生态环境信访件 19 件,现将第三批 9 件交办问题办理结果通报如下:

| 序号 |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 涉及区县及部门 | 调查核实情况 | 是否属实 | 处理处罚和问责情况 | 是否办结 | 备注 |
|----|---|---------|--|------|--|------|----|
| 1 | 汉滨区新城办育才路金州国际城 7 号楼 1 单元 602 室中央空调外机产生的噪声和冷热气严重影响周围居民生活。 | 汉滨区 | 经查,投诉人反映的金州国际城小区 7 号楼 1 单元 602 室业主自 2017 年收房以来全家长年在异地居住,仅在 2021 年 3 至 4 月在该房短暂居住,且未使用空调。 | 不属实 | 该问题不属实,无处理处罚和相关问责情况。 | 已办结 | |
| 2 | 汉滨区建民办黄沟路安康三桥医院的消毒供应室与兴科明珠 31 号楼住户相邻,居民担心医院正常运行后产生的医疗废物影响其正常生活。 | 汉滨区 | 经查,群众反映地址位于兴科明珠小区南大门右侧,属个人自建独栋商业用房。业主计划开设一所综合医院,2019 年 5 月开始装修,受疫情和资金影响,2020 年 5 月装修完工后至今处于闲置状态。目前,仅办理了工商营业执照,其他相关手续未办理。 | 属实 | 处理情况:汉滨区卫健局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监督业主严格按照医疗行业规定申办相关许可手续,符合医疗行业技术规范并经审批验收合格后方可从事医疗活动。 | 已办结 | |
| 3 | 关庙镇安康东车站食堂含油废水未经规范处置,通过食堂与排洪渠之间约 80 米的斜坡流入排洪渠。 | 汉滨区 | 汉滨区政府组成联合检查组发现安康东车站职工食堂洗碗、洗涤废水未收集处理通过一条暗沟排放外环境。 | 属实 | 处理情况:(1)汉滨区城管执法分局依法对安康东车站职工食堂罚款 2000 元。(2)安康东车站对暗沟进行封堵,外排污染物已清理,洗碗废水收集转运至江南再生水厂处理。 问责情况:已书面函告西铁安康卫生监督所上级部门对相关监管不力问题实施责任追究。 | 已办结 | |
| 4 | 关庙镇金星村江华集团排放有臭鸡蛋气味的废气,影响周围居民生活;下雨时雨水混同厂内污水流入排洪渠。 | 汉滨区 | 经查,群众反映有臭鸡蛋气味问题属实,下雨时雨水混同厂内污水流入排洪渠问题不属实。(1)江华公司煅烧回转窑产生的废气经布袋除尘器+水膜除尘脱硫塔处理后,通过 50m 排气筒高空排放;硫磺工段硫化氢废气经碱液吸收法处理后,通过 50m 排气筒高空排放;上述排气筒均装有监测系统和视频监控设施,并与市南水北调处置中心监控平台联网,实行 24 小时连续动态监测监控。烘干工段产生的废气经三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安装一套在线式臭气检测仪,对厂界无组织排放的臭气等大气污染因子进行 24 小时不间断监测,并与区监管平台联网,通过对数据异常的实时报警,有效监控臭气排放。2021 年 4 月 14 日,该公司委托第三方公司开展固定污染源烟气自动监测设备比对检测,检测报告显示粗制工段和硫磺工段烟气在线监测系统各项参比值与在线值比对结果均符合标准要求。现场调阅 5 至 7 月烟气在线监测数据结果显示该企业达标排放。2021 年一、二季度自行监测报告显示固定源废气和无组织废气排放浓度均符合国家规定标准限值。(2)江华公司厂区实施雨污分流,喷淋、冲洗废水通过集中收集,经 4 座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 | 部分属实 | 处理情况:市生态环境局汉滨分局向江华公司下达《关于陕西安康江华(集团)有限公司对污染治理设施升级改造的通知》,要求 8 月底前制定污染治理设施可行性升级改造方案,2022 年 2 月底前完成设施升级改造,做到超低排放。 | 已办结 | |
| 5 | 石泉县后柳镇污水处理站排水口附近臭气刺鼻,疑似污水直排。 | 石泉县 | 经查,后柳镇污水处理站处理设施运行正常,排放口水质清澈、无异味,河道内砂石表面洁净,未发现违法排污行为,调阅在线监测数据显示污水总排口达标排放。 | 不属实 | 处理情况:后柳镇污水处理厂加强环境管理,确保治污设施规范运行,水质稳定达标排放。 | 已办结 | |
| 6 | 汉滨区新城办香溪路 33 号华兴妇产医院东侧三楼楼顶中央空调外机噪声扰民严重。 | 汉滨区 | 经查,安康华兴妇产医院 3 楼平台安装有三台中央空调外机,在用、备用各一台,另有一台长期停用。现场发现在用空调外机运行时伴有设备故障震动,噪声对周边住户有一定影响。 | 属实 | 处理情况:7 月 18 日华兴妇产医院启用了备用空调,对故障空调进行检修。7 月 18 日 23 时在距该医院最近的住户处进行噪声检测,空调外机运行时噪声为 46dB,低于国家规定的夜间排放标准(50dB)。 | 已办结 | |
| 7 | 旬阳县赵湾镇高家沟石料厂无手续乱采乱挖,将石料堆放在搅拌站外面旬小二级公路边,涉嫌非法占地。 | 旬阳县 | 经查,旬阳县赵湾镇高家沟石料厂采矿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7 月 21 日,旬阳县同意该矿进行矿产整合,目前正办理矿权延续手续。赵湾镇高家沟石料厂搅拌站外面堆放石料属实。该石料属于 2016 年旬小二级公路改造建设项目部搅拌站和预制梁厂临时堆放,项目完工后未及及时清除。 | 属实 | 处理情况:责令旬小二级公路改造建设项目部 8 月 10 日前清除违规堆放石料,并拆除施工设施、简易工棚。 | 已办结 | |
| 8 | 石泉电站库区往汉中方向距离电站一公里左右有 2-3 家农家乐生活污水排入水库库区。 | 石泉县 | 经查,石泉电站往汉中方向 1 公里范围内无居民居住,未发现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4 公里范围内未发现农家乐经营行为,沿线 39 户居民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 | 不属实 | 处理情况:进一步健全石泉电站库区环境监管长效机制,强化巡查监管力度,确保该区域水质安全。 | 已办结 | |
| 9 | 汉阴县双乳镇至洞池镇国道旁有几处砂石料未覆盖,装卸过程中产生大量扬尘。 | 汉阴县 | 经查,共发现 6 处砂石料堆放点,其中 2 处砂石料堆放点存在未完全覆盖到位、装卸过程存在扬尘污染问题。 | 属实 | 处理情况:(1)所有砂石料堆点已采取覆盖、抑尘等措施。(2)沿线各镇政府强化扬尘管控宣传,夯实环境网格员责任,严禁扬尘污染。 问责情况:对蒲溪镇公星村党支部书记(二级网格员)沈继鹏、洞池镇东坝村村委会主任刘玉军进行诫勉谈话。 | 已办结 | |

省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进驻安康市时间:2021 年 7 月 14 日-8 月 12 日 投诉举报电话:0915-8166809,邮政信箱:安康市第 A004 号信箱。督察组受理举报电话时间:每天 8:00-20:00。

中共安康市委 安康市人民政府关于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问题调查处理情况的通报

截止 2021 年 7 月 18 日 15 时,省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分批交办涉及安康市生态环境信访件 25 件,现将第四批 5 件交办问题办理结果通报如下:

| 序号 |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 涉及区县及部门 | 调查核实情况 | 是否属实 | 处理处罚和问责情况 | 是否办结 | 备注 |
|----|---|---------|--|------|--|------|----|
| 1 | 石泉县北环路阳光丽城小区旁精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铝合金加工厂噪声扰民严重。 | 石泉县 | 现场核查发现该公司两台小型便携式切割机在未完全封闭的厂房中作业时噪声排放超标。 | 属实 | 处理情况:市生态环境局石泉分局责令当事人停止违法切割作业。当事人书面承诺不再进行切割作业。 | 已办结 | |
| 2 | 汉滨区西大街中营巷 25 号检察院家属院小区生活垃圾乱堆乱放,小区内公共厕所无人打扫臭味大。 | 汉滨区 | 现场核查发现该小区属于无物业老旧小区,垃圾乱堆乱放,公共厕所管理不到位。 | 属实 | 处理情况:(1)该小区垃圾已全面清除,增配了新的环卫设施。(2)汉滨区检察院负责聘请社会专业保洁人员,逐步实行商业化物管。(3)汉滨区老城办落实环境网格责任,加强卫生保洁管理,健全长效机制。 | 已办结 | |
| 3 | 江北办寇家沟清水园小区旁(从宴台市场进去往火车站的方向)的臭水沟臭气难闻。 | 汉滨区 | 现场核查发现寇家沟与出站路交汇地势低洼处垃圾房排水管道脱落,冲洗垃圾桶、垃圾池的废水流入寇家沟自然山洪沟内,造成此段河沟内积水存在臭味。 | 属实 | 处理情况:(1)汉滨区和市住建局对问题立行立改,目前已整改到位。(2)汉滨区加强垃圾收集点排水管理日常维护,防止污水进入寇家沟。(3)市住建局加强管网设施日常巡查力度,发现问题“立查立改”,远期对寇家沟铁路以南剩余明渠包装项目,新建雨水箱涵。 | 已办结 | |
| 4 | 镇坪县城关镇下新街国心北路盐道大酒店装修施工过程中扬尘污染严重问题。 | 镇坪县 | 现场核查发现酒店室内装修作业采取了封闭措施,但存在少量施工粉尘外排问题。 | 属实 | 处理情况:镇坪县住建局责令该酒店停工整顿,验收合格后方可施工,并处罚款 10000 元。目前,酒店已按要求整改到位。 | 已办结 | |
| 5 | 汉阴县城关镇解放村 8 组铁路局工区大楼附近的豆腐作坊,长期无证经营,排放污水,影响居民生活。 | 汉阴县 | 现场核查发现该豆腐坊仅办理了《营业执照》,未办理《食品生产许可证》,2021 年 4 月 29 日至今处于停产状态,未发现污水外排现象。 | 属实 | 处理情况:汉阴县城关镇供电所对该豆腐坊的生产用电采取强制措施。汉阴县市场监管局加强该作坊的食品安全、环境保护执法检查,如不符合行政许可和行业监管要求,依法惩处。 问责情况:对市场监管所相关负责人进行责任追究,案件正在办理。对城关镇解放村党支部书记兼村主任兰忠文提醒谈话,对城关镇解放村支部书记助理吴桂凤诫勉谈话。 | 已办结 | |

省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进驻安康市时间:2021 年 7 月 14 日-8 月 12 日 投诉举报电话:0915-8166809,邮政信箱:安康市第 A004 号信箱。督察组受理举报电话时间:每天 8:00-20:00。